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6-054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202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6）、《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情况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增开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专门用于以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备注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6898565	使用再贷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6385017	使用自有资金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8985342(新增)	使用再贷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除新增上述回购贷款专用证券账户外，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